污水处理岗位安全操作规程

1、操作人员上岗前必须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，了解氢氰酸、氰化钠、 硫酸及烧碱等危险化学品的特性，并且熟练掌握相应的防护措施，熟悉本岗位技术操作规程。

2、上岗前必须佩戴好劳动保护用品，班前、班中严禁喝酒。

3、与液体接触时，应佩戴乳胶手套和防毒罩，空气中氰化物含量较高时，须戴好防毒口罩，如有中毒事故发生，应立即抢救并送往医院。

4、皮肤不慎接触到烧碱及其它酸性液体，需及时用大量清水冲洗。

5、操作时必须两人同时到达现场，做到一人操作，一人监护，确保安全操作。

6、操作人员操作时要头脑清醒，细心、谨慎。

开车前必须检查所有设备及各种仪表、阀门、管道是否正常，有无破漏现象，并熟练掌握开停车顺序。

7、塑料防腐设备严禁搁放重物、锤击、加温等，操作各种阀门时，禁止随 意敲打或用力过猛，严防断裂，造成酸、碱伤人。

8、在吹脱塔、吸收塔检修时，必须提前打开上盖，通风换气，并且用清水冲洗干净，待氰化氢等气体降至安全程度时，才能佩戴防毒面具进入塔内检修。

9、检修、擦试运转设备时，严禁戴手套。

10、严禁用水冲洗电机、配电箱及开关按钮，受潮设备严禁开启。

11、检修设备时，应切断配电箱内电源并出示“禁止合闸”标识牌。

12、地面积水要及时处理，以防摔倒。

13、高空作业时，必须佩戴安全带。